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重大合同公告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近日签订了若干项重大合同，合计金额约为人民币 110.53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1、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齐齐哈尔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哈尔滨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北车集团沈阳机车车辆有限责任公司、西安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济南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及太原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中标中国铁路建设投资公司铁路货车招标项目，中标总金额约人民币 54.59 亿元。

2、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北车集团大同电力机车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中国电气进出口有限公司与白俄罗斯铁路联盟签订交流传动干线货运电力机车出口合同，总金额约人民币 7.00 亿元。

3、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唐山轨道客车有限责任公司中标福州市轨道交通 1 号线工程车辆采购项目，中标金额约为人民币 9.58 亿元；中标中国铁路总公司铁路客车采购项目，提供 25G 和 25T 型客车，中标金额总计约为人民币 8.98 亿元；与上海铁路局签订 CRH380BL 动车组三级修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4.13 亿元。

4、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北车集团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中标沈阳地铁 1 号线增购工程车辆采购项目，中标金额为人民币 3.00 亿元；与大连公交客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销售及服务合同，为大连快轨 3 号线提供电动客车及相关服务，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2.59 亿元。

5、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与巴西 METROBARRA S.A. 公司签订了巴西里约地铁 4 号线出口合同，为该线提供地铁车辆、相关备件及售后服务，合同金额约为人民币 7.59 亿元；与中国铁路总公司下属各铁路局签订了总金额约为人民币 4.96 亿元的动车组配件销售合同。

6、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铁路建设投资公司签订

了金额约为人民币 1.08 亿元的客车检修合同及金额约为人民币 1.70 亿元的货车检修合同。

7、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济南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与河南省锦寓置业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金额约为人民币 1.85 亿元的机械式立体停车设备销售及安装合同。

8、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铁路建设投资公司签订了总金额约为人民币 1.40 亿元的货车检修合同。

9、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春轨道客车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铁路总公司下属各铁路局签订了总金额约为人民币 2.08 亿元的客车检修合同。

上述合同总金额约占本公司 2012 年度营业收入的 11.96%。

特此公告。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十六日